

# 浙大宁波理工学院党委学生工作部（处）

宁理学〔2023〕1号

## 浙大宁波理工学院2023年度学生工作要点

2023年，学校学生工作将继续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队伍有精神，工作有体系，做事有方法，创新有思路，育人有实效，发展有保障”的学工理念为引领，聚力培根铸魂，抓好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坚持防微杜渐，落实落细安全工作责任；践行守正创新，做好学生教育管理服务；立足引培并重，持续抓好学工队伍；在精准思政、服务管理、数字赋能、系统推进上重点发力，加强“三全育人”资源整合力度，为学校申硕和教学评估保驾护航，为学校和学生发展贡献学工力量。

### 一、聚力培根铸魂，抓好学生思想政治教育

1. 加强学生党员教育管理。以深学笃行党的二十大精神为主线，深化学生党建工作品牌建设，提升学生党员教育管理质量和实效。持续推进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深化“读红色经典 启智慧人生”系列活动，强化初心使命教育；持续推进学生党员亮显工程，加强党员日常教育管理；进一

步发挥学生党员先锋引领作用，强化党员示范岗、党员责任区，选树担当作为好榜样，把学生党员队伍打造成学校事业发展的重要依靠和推动力量。

**2. 强化三全育人资源整合。**加强对学校人才培养目标的分析诠释与研究应用，进一步梳理明确育人工作重难点和着力点。以实施“时代新人铸魂工程”为牵引，统筹落实“十四五”思政规划，精心组织“明德读书季”“开物劳动月”“启新新生节”“弘毅学风月”“初心茶叙”“校长有约”等主题教育活动；以开学典礼、迎新晚会、毕业典礼等为平台，进一步加强学生理想信念教育和爱校荣校教育；推进“三全育人协同创新中心”建设，继续开展“三全育人”试点学院培育，举办“竺园育人论坛”等活动。

**3. 深化优良学风内涵建设。**以硕士点申报、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为契机，推进《关于加强教风学风一体化建设的实施意见》落地见效，进一步推动校院两级教务学务深度互动融合；进一步发挥朋辈作用，开展“助学小课堂”“答疑帮帮帮”等系列学风建设特色活动，推进优良学风内涵建设。

**4. 加强网络思想政治教育。**加强网络思想政治教育系统谋划、队伍建设、平台拓展、素养提升、效果评估等工作，持续运营好“浙大宁理学子”公众号、视频号，推进网络思政教育主阵地建设。继续谋划有深度、有温度、有效度，贴近学生需求的推文和短视频，推进优秀网络思想政治教育作品创作和展示，提升学生网络文明素养，增强网络思政教育的时代感、时效性和亲和力。

## **二、践行守正创新，强化学生管理服务支撑**

**5. 强化数字赋能效率变革。**加快推进“智慧学工”数字化项目应用建设、数据对接、使用推广等工作，全面搭建学生成长评价体系，设计学生数字多维画像，以数字化引领学生教育管理工作的理念变革、方式变革和效率变革，提升教育管理工作的精准性、科学性和有效性。

**6. 优化学生奖助工作体系。**坚持“五育并举”，加强学生评价体系建设，制定《本科生综合素质测评办法》，配套修订《本科生奖学金评定及管理办法》和《本科生荣誉称号评定及管理办法》；优化学生奖助工作流程，坚持“扶困”与“扶智”“扶志”并行，完善“奖、贷、助、补、勤、减、免”资助体系；发挥“智慧学工”平台作用，实现“资助管理更加规范、对象识别更加精准、育人手段更加有效”；选树典型，线上线下多层次、立体化宣传先进典型个人与事迹，加强榜样示范引领作用。

**7. 推进“一站式”学生社区建设。**建立健全“党建引领、管理协同、队伍进驻、服务下沉、文化浸润、自我治理”六位一体的学生“一站式”生活园区管理机制体制；按照打造党建前沿阵地、“三全育人”实践园地、平安校园样板高地的要求完善学生社区自治体系，深入挖掘园区育人新机制，健全学院与园区协同育人工作机制，提升园区育人功能。

**8. 系统谋划研究生教育管理工作。**组建研究生教育管理工作队伍，搭建研究生教育管理工作体系，梳理制定研究生教育管理制度，为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教育管理工作做好全面谋划；通过联培研究生临时党支部建设等工作，强化联培研究生日常思想政治教育和精准管理服务。

**9. 持续深入推进国防教育。**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着力强化军训等国防教育教学活动的育人职能；积极整合社会资源搭建爱国主义教育阵地，推进国防教育进校园、进课堂，提升国防教育影响力；深刻认清高校征兵工作的重要政治意义，切实把选拔优秀大学生参军入伍作为强国兴军战略的有效途径，助推征兵工作再上台阶。

### **三、坚持防微杜渐，落实落细安全稳定工作**

**10. 提升安全稳定应急处置能力。**坚持安全隐患源头治理、动态管理和应急处置相结合，健全工作机制，建立特殊事件一事一研判，特殊人员一人一档案，做精、做实、做细、守牢学生安全稳定底线；继续完善“学校—学院—楼幢—宿舍”四级联动疫情防控网格化管理制度，强化学生“做好自身健康第一责任人”意识，确保防疫政策落实到位。

**11. 深化心理健康教育示范建设。**深化心理健康教育示范中心建设，进一步完善中心软硬件建设，加强对二级心理工作站的规范指导，推进“一院一品”项目化建设；抓牢网络心理育人阵地，录制一批心理微课、上线一批暖心贴士；做好常规心理健康教育、心理咨询及危机干预工作，深化校医合作、高校交流。

**12. 持续加强特殊群体关心关注。**加强对意识形态、宗教民族政策培训指导，精细化做好少数民族学生服务管理工作，妥善做好涉教学生工作，坚决制止非法宗教、极端宗教和宗教向校内渗透，依法依规管理校内涉教学生，加强教育引导和转化；持续推进特殊群体“一人一档”“一人一策”工作落细落实。

#### 四、立足引培并重，持续抓好学工队伍建设

13. 加强学生工作队伍建设。落实省教育厅《关于推进浙江省高校一流辅导员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修订《辅导员队伍建设管理规定》；持续完善辅导员培养培训机制，加强工作和研究团队建设，推动“思政工作室”质量提升，进一步在数量和质量上争取思政研究和工作项目；孵化推广典型育人工作经验，启动汇编育人工作案例集，提升学生教育管理创新水平和实效；统筹校内外资源，探索建立朋辈辅导员、学业辅导员、人生导师等兼职辅导员队伍；推出“班导师茶座”活动，加强班导师育人素质能力建设。

---

抄送：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

浙大宁波理工学院党委学生工作部

2023年3月2日印发

---